

花蓮縣卓溪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8249花蓮縣卓溪鄉卓溪村中正67號

承辦人：古畢亞·那凱蘇蘭

電話：03-8883118#601

傳真：03-8883421

電子信箱：qubiaz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卓溪鄉卓楓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卓鄉產觀字第11400183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縣府來文、文化部語言友善環境及創作應用與推廣補助作業要點、計畫提案說明 (376556200A_1140018318_ATTACH1.pdf、376556200A_1140018318_ATTACH2.pdf、376556200A_1140018318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文化部「文化部語言友善環境及創作應用與推廣補助作業要點」自114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止，受理115年第1次補助案申請，請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花蓮縣政府114年10月16日府原藝字第1140204674號函辦理。

二、隨文檢附相關計畫提案資訊及來文供參。

正本：花蓮縣卓溪鄉卓清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卓溪鄉卓楓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卓溪鄉古風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卓溪鄉崙山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卓溪鄉卓樂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卓溪鄉立山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卓溪鄉太平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卓溪鄉卓溪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所產觀所



114/10/27



1140003596